

同上/12/2

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、软件学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、软件学院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概念验证中心采购项目包1

资金来源：学科经费 合同金额：515.8万元

中标供应商：河南广之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组织单位：资产与财务部

验收工作组：资产与财务部、审计处、规划与学科建设部

技术专家：邓秋超、陈加福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10】24号文件要求，2025年12月2日，由资产与财务部牵头，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行验收。

一、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编号“豫财招标采购-2025-876包1”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，已经由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学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、检验。设备安装调试后，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，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。

二、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，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，查看了文本资料，现场核对、测试了仪器设备。

三、工作组在验收中，发现：

1、本次验收的一切设备操作使用培训记录不完善。

2、学院初步验收人员组成不规范、售后服务计划不完善。

3、部分性能测试报告不完善。

本次验收仪器设备的名称、型号规格、数量及性能与合同基本相符。

四、验收工作组建议：

针对以上问题进行逐项整改，符合合同规定后，本合同的项目予以通过验收。

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：徐明亮

采购单位主管领导：王新

采购单位监督人：刘俊

采购单位盖章：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邓秋超 陈加福 王新

唐加华 乔世强 胡滨 赵昭

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：李瑞德

2025年12月2日

郑州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、软件学院
具身智能与人形机器人概念验证中心采购项目（包1）
整改情况说明

根据 2025 年 12 月 2 日验收工作组出具的验收报告，针对工作组在验收中发现的三项问题进行了逐项整改，整改如下：

- 1、针对“本次验收中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培训记录不完善”的问题，已补充完善了操作使用培训记录。
- 2、针对“学院初步验收人员组成不规范，售后服务计划不完善”的问题，调整了学院初步验收人员组成并签字，已补充完善了售后服务计划。
- 3、针对“部分性能测试报告不完善”的问题，已补充完善了性能合格测试报告。

验收专家（签字）邓和超 陈加福

项目单位（签字盖章）徐明亮

供货商（签字盖章）李瑞德

日期：2025年12月4日